

当前青少年社会责任感的发展现状与教育思考

——基于西北地区的调查

李 菲

(陕西师范大学教育学院, 陕西 西安 710062)

[摘 要] 培养有责任感的公民是学校德育的重要目标之一,随着公民教育的发展,社会责任感教育备受关注。课题组使用自编的问卷对青少年的社会责任感发展情况进行了调查,结果发现:青少年表现出一定良好的责任认知与积极的责任情感,但也存在对社会公共责任和国家责任缺乏较高认同,责任认知与责任行为脱节,欠缺承担后果责任等问题,这与社会、教育整体氛围及学校社会责任感教育不到位有关。因此,学校需要从多方面加强社会责任感教育。

[关键词] 青少年;社会责任感;发展现状;学校德育

[中图分类号] G46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2-1477(2016)02-0011-05

社会责任感是人的重要德行之一。近年随着公民教育的推进,培养青少年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社会责任感教育成为重要课题。把握青少年社会责任感的发展动态是研究的重要前提之一,课题组在参考国内大量相关量表的基础上,编制了青少年社会责任感调查的初始问卷,经过预测后确定了正式的调查问卷,对青少年的社会责任感状况展开了调查。

社会责任感是一个广义和狭义兼具的概念,本调查立足的是广义的社会责任感,主要涉及家庭责任感、社会公共责任感和国家民族责任感三个方面。问卷采取选择题和五点式两种形式,选择题主要测评青少年的责任认知和责任情感状况,五点式量表主要测量青少年的责任行为情况以及对与责任有关的价值观念的认同程度。

调查对象是来自陕西、青海、新疆、河南以及内蒙古的初高中学生。课题组共发放 2 350 份问卷,回收 2 068 份问卷,回收率为 88%,有效问卷 1 978 份,有效率 95.65%。其中男生 924 人,占 46.7%,女生 1 054 人,占 53.3%;初中学生 1 131 人,占 57.2%,高中学生 847 人,占 42.8%。

使用 SPSS 17.0 统计软件进行了原始数据录入和整理,并进行了相关的描述统计、均值比较和相关分析等工作。

一、青少年社会责任感的发展现状

1. 有一定正确的责任知识

责任感是责任认知、责任情感和责任行为的统一,其中责任认知的发展是以责任知识的掌握为基础。^[1] 责任知识即有关“责任”本身的基本知识,包括个体的责任规定性、责任的内涵与价值、责任的实现条件等。缺乏正确的责任知识,会阻碍责任认知能力的发展,也会影响责任的认同与践行。

本次调查从责任与生活的关系、责任与人的心理需要以及责任与自由的关系三方面检测了青少年

[收稿日期] 2015-09-16

[基金项目] 全国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教育部青年专项课题(EIA110388)。

[作者简介] 李菲(1977—),女,天津人,博士,副教授。

的责任知识情况。调查发现,74.0%的被调查学生赞同“履行责任是一个人价值的体现”,73.5%的学生认可“责任与幸福生活息息相关”,71.9%的学生认可“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说法。58.3%的学生不认为“承担责任对人的自由生活是一种限制”,67.5%的学生不认同“尽责就是服务他人,但对个体自身没有好处”的说法,50.4%的学生不认为“履行责任与获得安全感,没有必然联系”。总体而言,青少年学生已经形成了一定的正确责任知识,能意识到责任的重要价值。当然,也有1/3甚至更多的青少年在某些责任知识上存在不良认识,这也是不能不引起注意的。

2. 有较积极的责任情感

责任情感由同情心、义务感、良心、羞耻感、爱心与奉献精神构成。^[1]近年由于一些令人震惊的学生不良甚至违法事件如药家鑫案、复旦投毒案,以及青少年群体欺侮事件等的出现,青少年的同情心、爱心、羞耻感等引起了人们的担忧。课题组对青少年的同情心、羞耻感、愧疚感等进行了调查,发现大多数青少年表现出了令人欣慰的积极责任情感。面对“青年人和老年人争抢地铁座位”事件,绝大多数学生选择青年人让座,除了出于尊敬的心理(46%)外,还有19.0%的学生出于“我们也会老”的心理,15.9%的学生担心老人摔伤。对于“中国式过马路”现象,45.2%的学生感到羞愧,认为显现了国人的陋习,9.2%的学生感到气愤。86.1%的学生会因自己让父母失望或痛心而感到内疚;74.6%的学生在做了有损集体荣誉或社会公德的事时会出现自责心理;60.5%的学生对那些对他人漠不关心的人有厌恶之情。

调查也发现,正义感(81.7%),爱心、同情心(81.3%),为社会、为他人着想和服务的意愿(74.9%),合作互助精神(72.4%),明确的是非观念(69.5%)是青少年认同度最高的五种社会责任感的品质表现。这与责任情感的基本构成是吻合的,反映了青少年对责任情感有较好的认知。但是,羞耻感的认同度较低(18.1%),这说明青少年对羞耻感与责任感之间的关联认识不足。

3. 家庭责任意识明显,“孝敬父母”被认同为社会责任感的首位表现

一个具有社会责任感的人会有哪些行为表现这一问题能反映青少年在社会责任感上的倾向性。调查发现:“孝敬父母”被青少年普遍认同为社会责任感的首要行为表现;其他4种行为分别是关心他人,别人有难时伸出援手;正视自己的错误,敢于承担行为的后果;遵守社会公德,维护社会秩序;有集体荣誉感,积极与人合作。同时,73.8%的被调查学生认为承担自己力所能及的家务是应尽的义务。可见青少年非常看重家庭责任,有较强的家庭责任意识,这从他们对“啃老”现象的认识上也能窥见。70.6%的学生能体会到父母的辛劳付出,对啃老行为感到羞耻;23.5%的学生认识到个体的自食其力,对啃老行为非常痛恨。相比于前者,这部分学生的家庭责任感深化了,由情感上“体谅父母的辛苦”深入到“应该自食其力”的行为选择上。

4. 有较好的社会公共责任认知,对不良社会现象有正确的认识

社会公共责任感是本次调查的重点。课题组选取了近年媒体讨论较多的热点事件,如“中国式过马路”、破坏名胜古迹、食品安全和绿色出行等。通过考察青少年对这些事件的态度和看法,判断他们社会公共责任感的发展情况。

总体而言,被调查学生表现出较好的社会公共责任认知,赞同(79.8%)“每个人都有责任使这个社会变得更美好”,支持绿色出行倡议,对中国式过马路、破坏名胜古迹、生产不安全食品等不良现象持否定态度。值得肯定的是,部分青少年对一些问题的认识表现出明显的公共生活意识和较深入的责任情感。如面对“中国式过马路”现象,39.8%的被调查学生认为与人们缺乏规则意识有关。在食品安全问题上,55.4%的学生认为无视食品安全的生产行为有违职业道德,有了职业道德意识;18.5%的学生认为这“会伤害很多人的利益”,表现出公民应有的公共精神。同样,生产者缺乏职业操守和自律(48.6%),企业和生产者缺乏对消费者生命的敬畏(40.6%),也是被调查学生认为出现食品安全问题的两个主要原因,仅次于追求物质利益(51.6%)和国家相关部门监管不力(50.6%)两项。可见,社会规则、职业道德与公众利益已经成为部分青少年思考社会问题的重要角度,社会责任意识有了更深入的表现。

5. 有一定的国家民族身份感,“中华五千年的文明历史”最令青少年引以为豪

随着全球化的发展,国家认同、民族认同问题日益凸显,国家民族责任感也成为一个重要的话题。课题组通过国家危机感、文化认同感、民族自豪感对青少年的国家民族责任感进行了调查,结果发现,大多数青少年(71.9%)能感受到国家发展面临许多挑战,有一定的危机感。77.3%的学生对传统美德有

积极的态度,认为应当继承传统美德,部分学生认识到传统美德的现代价值,将其与民族文化和象征联系起来,体现了对民族文化的积极情感。此外,今天的青少年具有一定的民族自豪感,“中华五千年的文明历史”(54.9%)是最令他们引以为豪的事情,其次是历次大灾难面前国人的团结一致(52.9%)、科技的快速发展(33.1%)以及国家国际地位的提升(32.6%),这也得到了教师和家长(分别为60.0%和53.4%)的认同。总体上看,当今青少年虽然没有把国家、民族时刻挂在嘴边,但他们有一定的国家民族身份感,在内心中对国家发展、民族传统也具有较积极的情感。

二、青少年社会责任感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1. 青少年社会责任感的主要问题

青少年在家庭、社会和国家民族方面形成了一定积极的责任意识和情感,但是调查也发现了一些值得思考和注意的问题。

(1) 个人利益倾向明显,社会公共责任和国家责任的认同度相对不高。当今个体化、功利化的生活取向已经显露,这在青少年身上也有了表现。凡事只顾及自己的利益,成为青少年突出的不良行为之一,在青少年学生、教师及家长的调查中分别排在第二、第三和第四位。在行动上,34.6%的学生做事时一般不顾及他人的感受,29.6%的学生对此“不确定”。进一步而言,虽然青少年表现出了较好的社会责任认知,但相比于家庭责任,社会公共责任和国家责任的整体认同度并不高。自觉抵制社会上的不良行为(6.7%),有民族自豪感,继承和发扬传统美德(6.6%),力所能及地维护周边的环境(4.6%),关心国家大事(4.5%),这些是青少年认同率最低的四种社会责任感的行为表现。在意识上,“各扫门前雪”的思想不乏少数,约1/3的青少年学生(32.5%)认为它在今天很适用。在行动上,担当社会公共责任的积极性有所欠缺。如在绿色出行上,15.3%的学生认为这不符合现代人较快生活节奏的需要,12.7%的学生认为关键是政府应该加大治理力度,8%的学生认为应由企业负责改善。在国家民族责任上,教师和家长普遍反映青少年具有一定的民族自豪感但并不强烈。

(2) 责任认知与责任行为存在脱节现象。相比于责任认知上的较好表现,青少年的责任行为滞后,责任认知与责任行为存在脱节现象。虽然很多青少年认为应该孝敬父母,但“不尊重、感恩父母”是其最明显的不良行为,在学生和教师的调查中均排在第一位,在家长调查中排在第三位。当与父母产生分歧时,55.2%的青少年愿意尝试和父母沟通,然而据家长反映,在八种良好家庭行为表现中,青少年在“主动与父母沟通并且不以极端方式解决冲突”方面做得最不好(9%)。在社会公共责任方面,青少年的行为表现也欠佳。面对社会上的一些不良现象,一半的学生表现出无奈或沉默状态,承认“已经习惯了国人的某些不良行为”。面对破坏名胜古迹的现象,仅有一半的青少年选择上前制止;其余学生要么选择无奈,自己管不了(24.6%);要么选择提醒自己注意(12.6%);也有选择多一事不如少一事(3.3%)和已经司空见惯了的(2.8%)。对于食品安全问题,也仅有18.0%的青少年学生选择若是知情会举报这类事。

(3) 缺乏勇于担当行为后果的责任。责任是尽责与问责的统一,既包括主动承担某种责任,也包括因没有做好分内之事而承担的行为结果。后者是一个人履行责任的必然要求,也是一个人具有责任感的重要体现。只有敢于担当行为的不良结果,才能真正承担起社会责任。然而,在今天受多种因素的影响,推诿责任,不敢承担后果的行为在青少年中并不少见。调查发现,“为自己的不良行为找借口”是青少年普遍的不良行为之一,在青少年学生的调查中排在第四位,在教师 and 家长的调查中均排在第二位;而且47.8%的青少年学生承认在承担行为后果方面感到非常痛苦,24.0%的学生不确定。

2. 原因分析

(1) 社会大背景中价值选择的感性化与私人生活意识的扩张。受功利化生活取向的影响,人们的思维方式、行为方式表现出感性化特征,即人们在做出某种价值选择时,更多是从自身利益需要和主观感受出发。“我的利益”“我的权利”“我的成功”“我喜欢”成为人们惯常的思维角度,而他人的利益、权利和感受,以及“我的义务和责任”并不被关注。价值选择感性化的背后是个人主义的扩张,是一种自我沉溺、自我封闭、自我迷恋的私人生活意识的扩张,即所谓的“自恋者”人格。调查就发现,在“一个有责任心的人是在意他人对自己的评价和认可的”认识上,25.4%的学生不赞同这一说法,17.4%的学生选择“不确定”。在学校教育空间中,个人主义演变为竞争性个人主义,一种“把学生塑造成为教育竞技场上

的‘角斗士’”，“倡导占有式的个人竞争，鼓励学生去竞争更多的资源，去占有更好的教育机会”^[2]的取向。

责任“源于人际间的相互依存性”^[3]，它是人的社会性的规定和体现。只有意识到责任蕴含的关系以及承载的意义，个体才能对责任形成感知与认同。这是一个理性的思考过程，也是一种共同体生活意识生长的过程。个体主义的凸显无疑会导致共同体意识、社会意识的后撤，正如有学者所言：“‘自恋者’迷恋自我以及以自我为圆心的亲密小圈子，将自己封闭于私人天地或者将公共空间渗透私人气息，导致公共空间的死亡。”^[4]于是，责任被等同为对己负责，对自己的利益负责，社会责任被忽略了。如此的社会氛围给青少年社会责任感的养成带来了阻力。

(2) 应试教育氛围中退隐的社会角色意识与受阻的责任担当机会。每个人在生活中都扮演一定的角色，有角色就有责任。积极承担角色，履行角色规定的行为，既是担当责任的表现，也是发展责任品质的过程。然而，在应试教育依然挥之不去的氛围中，学生的社会角色意识和责任担当却受到了限制。一方面，青少年学生被标签和形塑的核心身份和角色是“学生”，学习、上课、作业、考试构成了他们生活的主色调，一切与学习、升学无关的事都被认为是不合理的；另一方面，在学习之外，学生被剥夺了各种实践责任的机会。在家庭中，父母基本包办了一切家务，“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成为父母最欣赏的学习状态。在学校中，能激发责任养成的公共话题讨论、社会实践参与，以及参与学校公共生活建设等都成为奢侈之事。这些在无形中影响了青少年对家庭成员和社会公民角色的积极采择与认同，影响了他们对责任的感知与体验。因此，调查发现 40.8% 的青少年学生承认不清楚自己需要承担的社会责任。

(3) 学校责任教育不到位。进入中学，青少年将经历心理学家埃里克森所言的角色混乱对角色同一的阶段。随着对多样角色的发觉及自主意识的发展，青少年对自身的责任将会有更多的认识和体悟，在这一阶段开展责任教育非常重要。然而，我国目前中学的责任教育并不是很令人满意。调查显示，15.6% 的学生认为学校基本没有进行过责任教育；33.2% 的学生认为很少且很多是形式化的；12.9% 的学生认为班主任在平时工作中渗透过；20.8% 的学生认为在思想品德（思想政治）课中老师提及过；14.2% 的学生认为班主任在班会课上涉及过；3.2% 的学生认为上述方面都没有出现过。即便是思想品德课所发挥的作用也是非常有限的；42.9% 的学生认为作用不大；40.3% 的学生认为有的有作用，有的没作用；16.5% 的学生认为基本没什么作用。

学校责任教育的不到位，与德育“说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的尴尬境地有关，也与我们缺乏对社会责任教育的深入研究与积极推进有关。

三、学校加强社会责任感教育的对策

担当责任，是一个人步入成熟的社会化阶段的重要表现，也是公民的重要品质之一。在中学阶段，社会责任感教育应该是学校德育的重要内容之一，学校、教师应该自觉地、有意识地加强社会责任感教育。

1. 构建学校的公共生活领域，激发学生的社会责任感

美国教育家杜威曾指出，民主是一种生活方式，民主的公民只能成长于民主的生活。^[5]同样，责任也必须在生活中养成。青少年对社会公共责任缺乏关注与其缺乏公共生活的氛围有很大的关系。立足学校公共生活领域的开启，在公共生活中养成责任品质，应该成为社会责任感教育的基本定位点。

刘铁芳教授指出，当人们摆脱家务之私和一己生活方面的关怀，开始与其他人就彼此共同关切的事情有所交流之时，公共领域就由此而生。^[6]因此，构建公共生活领域，学校至少需要关注两个方面：第一，积极调动学生参与学校公共生活的构建。在竞争性个人主义的教育氛围中，学生们已不再关心学校生活的质量，更慢慢失去了参与生活建设的主动性，“参与班级管理”被青少年看做最不能有效提高社会责任感的教育形式正说明了这一点。这也提醒学校、教师必须调动学生参与公共生活建设的主动性。这需要学校赋予学生参与的权利，权利与责任相配伍，没有权利就很难主动承担责任。为此，学校各项规定的出台、各种校园活动的安排应积极听取、尊重学生的意见，班主任教师应适时放手引导学生组织、管理班级事务和活动，鼓励学生社团的发展，积极发挥社团的作用。第二，创造讨论社会公共话题的空间。学校应该积极结合青少年学生的心理，在学生中开展时事、热点话题的民主交流和讨论，激发他们对公

共事务的关注。事实上,这种形式也是青少年认为的五种有效的社会责任感教育途径之一。

2. 加强核心价值的渗透与培养,推动社会责任的认同与践行

责任是人的一种价值选择,人们选择是否承担责任以及承担多大的责任,都取决于其对责任所承载的意义的认识与认可,这与人的价值观密不可分。同时,责任并不像诚信、感恩等是一个边界非常明确的品质,它往往内含了很多德行。所以,说到底责任是一个价值系统,社会责任感教育应该是一个围绕“社会责任感”的价值教育体系。加强核心价值的渗透对于引导学生内化社会责任无疑是非常重要的,在价值多元时代中更加必要;同时,它也是构建公共生活所必需的,因为公共生活是以公共价值为内蕴的。

基于社会责任感教育的需要,核心价值教育的内容应涉及家庭生活、社会公共生活、职业生活以及国家生活等领域,具体包括正确的责任观、家庭观、公民观、职业观、国家观等,以及尊重、参与、公正、团结、诚信、关爱、互助、爱国等价值品质。学校可以通过多种途径进行核心价值的渗透与培养,如思想品德课程教学,渗透核心价值的学校精神文化活动以及相互尊重、关爱的师生关系、生生关系的建立等。

3. 优化思想品德课教学,并辅以多样的教育活动

作为德育的重要途径之一,思想品德课在中学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价值,加强、优化思想品德课教学是实施社会责任感教育必不可少的途径。目前,“责任”是初中思想品德课程中的一个重要内容,教师应该立足教材并结合青少年的现实生活充分挖掘责任话题,积极运用多种教学方法,调动学生的课堂参与性,以提高思想品德课的教学水平。在这里,教师要注意开展价值对话,包括师生在责任情境中围绕相关价值问题或事件展开的对话,也包括双方直面价值冲突展开的对话。

除了“较好的思想品德课教学”(35.7%),“学校组织的社会实践活动”(61.5%)、阅读(46.8%)和班级组织的活动(40.8%)也是青少年认为提高社会责任感的良好活动形式。阅读是一项能够涵养人的心灵、供给精神养料的活动。它被看做是提高社会责任感的一种有效途径,反映了青少年独特的心理发展需要。学校和教师应尊重学生的阅读意愿并引导学生阅读一些有益书籍,感受榜样的熏陶;同时,学校、教师应该积极结合学生的需要开展有意义的班级活动,不论是辩论、文体还是班级社团活动,也可以利用假期组织学生参与一些社会服务活动。这也有助于解决责任认知与责任行为脱节的问题。

4. 注重结合青少年的发展困惑,推动社会责任感教育的实效

中学阶段的青少年学生进入了“心理断乳期”,开始与父母、老师和长辈有了距离,内心有了更多自己的想法、情感和体验。这一时期开展社会责任感教育,一个重要的切入点就是青少年的发展困惑或心理所需。把握青少年的发展困惑,有针对性地渗透社会责任感,能使责任的引导更易于被他们接受、认同和内化。调查发现,当前青少年平时关注或讨论较多的话题集中在日常生活中的烦恼(15.4%)、娱乐(14.6%)、交友(14.1%)、与父母的关系(10.5%)和个人发展(10.3%)五个方面。其中除了娱乐与社会责任感缺乏明显的关联外,其他四个方面都牵涉责任话题。学校和老师应该以学生的心理和人生发展话题为契机,引导学生认识、感受“责任”的重要意义。同时,教师要客观、公正、宽容地对待学生在学习、交往、承担班级事务、参与班级活动等方面出现的不当之处,要注意结合青少年“好面子”的心理,引导他们正视行为的不良结果,鼓励他们敢于并主动承担行为的后果。在这方面,教师特别需要注意与青少年学生建立真诚、民主、平等的对话关系,善于利用学生生活中的素材或资源,促使他们真实地表达心声与认识;注意倾听、捕捉、尊重学生原有的责任认知、情感体验、行为经历等,克服其障碍心理。

[参考文献]

- [1] 张积家. 试论责任心的心理结构[J]. 教育研究与实验, 1998(4): 45-47.
- [2] 叶飞. 公共交往与公民教育[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4: 59-60.
- [3] 况志华, 叶浩生. 西方学界关于责任起源的三种构想及其比较[J]. 教育研究与实验, 2007(4): 53-58.
- [4] 高德胜. 解放的“剥夺”: 论教育如何面对个体的膨胀与公共人的衰落[J]. 教育研究与实验, 2011(1): 14-19.
- [5] 约翰·杜威. 民主主义与教育[M]. 王承绪, 译.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01: 97.
- [6] 刘铁芳. 公共生活与公民教育[M]. 北京: 教育科学出版社, 2013: 20.

[责任编辑:陈学涛]